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委任集團財務總監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欣然宣布委任馬超先生（Stephen Jeffrey Marzo）為集團財務總監，2012年6月26日生效。馬超先生將向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匯報，並為香港交易所高層管理委員會的成員。作為集團財務總監，馬超先生將主管財務部，負責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及庫務職能以及投資者關係事宜。其個人簡歷載列如下。

馬超先生，56歲，曾任職不同的金融機構和商品交易及資源投資公司，擁有超過30年的財務管理經驗。馬超先生大部分時間均在亞洲工作，近18年更長駐香港。加盟香港交易所前為世界最大商品供應鏈管理公司之一的來寶集團（Noble Group Limited）的集團財務總監，主理來寶集團整體財務管理，包括投資及收購、資本市場、企業融資及庫務管理等等；另外在來寶集團風險管理事務上亦多有參與。馬超先生亦具備與股本及債務證券機構投資者等主要持份者緊密合作的工作經驗。任職來寶集團前，馬超先生曾在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 Bear Stearns (Asia) LLC 擔任風險管理方面高職，早年亦曾任 Phibro Energy Inc.的歐洲司庫。

馬超先生持有美國華盛頓喬治城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12年6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周松崗爵士（主席）、夏佳理先生、陳子政先生、范華達先生、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施德論先生、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